

查定課徵營業人委託行動支付業者、多媒體資訊服務機(下稱 KIOSK)產製廠商、經銷商或代理商申請適用租稅優惠申請書

受理機關	財政部 _____ 國稅局	
申請內容	甲方(營業人名稱)委託乙方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支付業者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KIOSK 產製廠商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銷商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商)依查定課徵營業人使用行動支付及 KIOSK 適用租稅優惠作業規範(下稱本作業規範)申請適用租稅優惠，並同意乙方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支付銷售額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KIOSK 銷售額資料與稽徵機關查定銷售額及營業稅稅額	
委託人 (甲方)	營業人名稱：	
	統一編號：	稅籍編號：
	負責人姓名：	
	營業地址：	
	聯絡電話：	
受託人 (乙方)	營業人名稱：	
	統一編號：	稅籍編號：
	負責人姓名：	
	營業地址：	
	聯絡人姓名：	
	聯絡電話：	
	回復公文送達地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人營業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另寄：	
KIOSK 業者 應檢附 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KIOSK 具備行動支付結帳功能切結書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認證機構認證符合 CNS27001 或 ISO27001 標準所頒發之證書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

註：同時使用行動支付及 KIOSK 結帳收款者，應依本作業規範第 6 點序文但書規定，委託 KIOSK 產製廠商、經銷商或代理商申請適用本租稅優惠。